

浙江大学城市学院全日制本科生收费项目公示（2015-2019级）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依据	收费性质	收费对象	备 注
一、专业学费					
（一）艺术类					实行学分制收费，学费由专业学费和学分学费组成。
1. 视觉传达设计、环境设计	21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5）17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
	6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8-2019级	
（二）工科类、医学类					
1. 临床医学	19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5）17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5-2016级	
	3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7级	
2. 建筑学	19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5）17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5-2017级	
3. 土木工程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3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
4. 工业设计	14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1）11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级	
5. 通信工程、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	14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0）45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
6. 软件工程、自动化、电子信息工程、电子科学与技术、机械电子工程、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、药学、护理学	12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0）45号、浙价费备（2014）9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
7.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软件工程、电子科学与技术、电气信息类或电子信息类（通信工程、电子信息工程、自动化）、土木工程、建筑学、道路桥梁与渡河工程、机电类或机械类（机械电子工程、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）、临床医学、药学、护理学、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（2019级）	3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8-2019级	
（三）其他专业					
1. 资产评估	23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
2. 金融学	17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5）17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级	
	23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7级	
3. 财务管理、国际经济与贸易、国际商务	17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5）17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
4. 会展经济与管理	17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5）17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级	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依据	收费性质	收费对象	备 注
5. 日语	12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0）45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
6. 统计学、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、法学、行政管理、新闻学、广播电视学、汉语言文学、广告学、英语、商务英语、工商管理、旅游管理	11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0）45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
7. 资产评估、金融学、财务管理、国际商务、经济管理类或工商管理类（国际经济与贸易、工商管理、旅游管理）、汉语言文学、传播类或新闻传播学类（新闻学、广播电视学、广告学）、法学、行政管理、英语、商务英语、日语、统计学（2018级）、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（2018级）	23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8-2019级	
（四）中新合作办学					
1. 金融学（中新合作办学）	24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5）183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级	
2. 金融学、会展经济与管理（中新合作办学）	34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7）86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7-2019级	
3. 工业设计（中新合作办学）	39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7）86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7-2019级	
二、学分学费					
1. 土木工程、资产评估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	75元/学分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-2017级	1. 每学年初按40学分预收，学年结束时，根据所注册专业及实际修读的学分数结算，多退少补。 2. 重修学分学费按70%收取。 浙价费（2009）292号
2. 金融学、临床医学	75元/学分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7级	
3. 艺术类、工科类、医学类、其他专业	75元/学分	浙价费（2014）240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8-2019级	
4. 其他专业	150元/学分	浙价费备（2004）8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5级-2017级	
5. 金融学（中新合作办学）	150元/学分	浙价费（2015）183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6级	
6. 金融学、会展经济与管理、工业设计（中新合作办学）	150元/学分	浙价费（2017）86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7-2019级	
三、住宿费	15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备（2015）17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5-2016级	
	2000元/生. 学年	浙价费（2016）209号	行政事业性收费	2017-2019级	
四、代管（办）费					
（一）教材费	2500元/生. 学年		代管费	2017-2019级（中新合作办学）	自愿选购，据实结算。
	800元/生. 学年		代管费	2016级（中新合作办学）	
	800元/生. 学年		代管费	2015-2019级（其他）	

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	收费依据	收费性质	收费对象	备 注
(二) 大学生医疗保险费	60元/生. 学年	杭医保（2014）15号	代办费	2015-2019级	自愿投保
(三) 卧具费	550元/生		代办费	2019级新生	自愿选购，据实结算。
(四) 体检费	100元/生		代办费	2019级新生	学生进校、毕业各体检一次